

农谚里的村庄

李汀 著



乡村书系列 /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
1267
1028/4

农谚里的村庄

李汀 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农谚里的村庄 / 李汀著. -- 乌鲁木齐 :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, 2011

(乡村书系列)

ISBN 978-7-5469-1510-4

I. ①农… II. ①李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76474 号

策 划 王 族

责任编辑 王 族

插 图 张 华

封面设计 唐梦颖

农谚里的村庄

作 者 李 汀
出 版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地 址 乌鲁木齐市西北路 1085 号
邮 编 830000
制 作 乌鲁木齐标杆集书刊设计有限公司
发 行 新华书店
印 刷 北京德富泰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0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印 张 11.5
字 数 165 千字
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69-1510-4
定 价 23.00 元

目 录

1/ 飞翔与奔跑

2/ 老鹰剩一口气

6/ 天上班鸠

8/ 啄木鸟上树

11/ 喜鹊叫

14/ 锦鸡美

18/ 鸟鸦反哺

20/ 雀儿飞过

23/ 羊不走单

27/ 山里的狐狸

30/ 小马乍行

32/ 牛鼻上穿绳

36/ 狗不嫌家贫

42/ 乌鸦说猪黑

45/ 消失与隐秘

46/ 黄泉路上无老少

50/ 走不过影子

52/ 寸草挡大风

56/ 万个水井

60/ 吃得亏

63/ 留得青山在

67/ 豆角开花

70/ 劈柴看纹理

74/ 鱼背上火

76/ 扁担挑水

79/ 人不亏地皮

83/ 房檐水点点滴

86/ 打开天窗说亮话

88/ 夹尾巴狗

92/ 梭叶子

96/ 方脑壳

99/ 闷墩儿

103/ 马浪荡

107/ 软的与硬的

108/ 冬吃萝卜，夏吃姜

110/ 红的辣子响的号

113/ 树大招风

115/ 南瓜花向下

119/ 冻断麦根

122/ 桃花开

124/ 千年何首乌

128/ 云梦之芹

131/ 遍地菊花黄

135/ 车前有草

139/ 永远艾草

141/ 甜甜三叶草

144/ 好看葛藤

145/ 一片树叶

149/ 平展与褶皱

150/ 燕子低飞

152/ 鸡晒翅

155/ 星光含水

158/ 开门风

162/ 树芽风

164/ 风静闷热

168/ 花花云

172/ 云碰云

175/ 豆荚云

177/ 一个村庄灵魂的气息(代后记)

飞翔与奔跑 农 谚 里 的 村 庄



“白日依山尽，黄河入海流。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。”这是王之涣的《登鹳雀楼》。诗中“欲穷千里目”一句，是说要看到千里以外的景物，必须登上更高的地方。其实，这句诗也道出了一个深刻的哲理：要想看到更多的东西，就必须不断攀登，不断进步。在农谚中，也有许多类似的警句，如“人勤地生金，人懒地生草”，“勤能补拙，笨鸟先飞”，“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”等。这些农谚告诉我们，只有通过自己的努力，才能达到更高的目标，才能看到更多的美景。

老鹰剩一口气

农谚：老鹰剩一口气，也要给它一把天。

没有见过一群老鹰飞翔。高空中盘旋着一只孤独的黑影，那就是鹰。一只鹰孤独地飞翔，贴着彩云，远离风声。

鹰不喜欢热闹，它捕取猎物要完全保持悄无声息。鹰十分爱惜自己身上的三样东西：一是眼睛，必须高度敏锐；二是爪子，必须十分尖锐和有力；三是翅膀，必须非常快捷和轻盈。

鹰离我们人总是很远。我没有看见老鹰降落在树枝上的情景，却目睹了它俯冲的机灵。它盘旋在高空上，敏锐的眼睛搜寻到了我家屋后的鸡群。那些鸡没有一点警觉，公鸡迈着方步，母鸡在草丛中觅食。我也还没有来得及反应的时候，老鹰一个俯冲，就像骤然降落的一枚子弹，“咚”的一声落在了鸡群里，叼起一只母鸡，又冲向高空飞远了。几只鸡惊魂未定，蜷缩在树林里不敢出来。老鹰整个抓扑过程短暂得像一颗流星划过天际。

即便这样，我们人看见老鹰抓小鸡的过程，也看不见它享受猎物的样子。鹰选择隐秘的地方，然后快速地把猎物吃掉。哪怕饥饿已经要把自己击昏，它也要选择一处

隐秘的地方进食，不希望有别的眼睛望着它。那地方一定要没有风声，它知道风中有许多东西都将失去真实；那地方要没有人的气味，哪怕是一丁点儿，老鹰也会毫不犹豫地选择飞远；那地方还要没有其他动物的影子，它不喜欢与其他动物分享猎物，也不想别的动物远远望着自己流口水的样子。一处悬崖绝壁是可以的，它停下来，敞开肚皮，神速地把猎物解决掉。吃掉和抓捕一样快速。即便是风也不会发现那曾经是鹰美餐的地方。

鹰从不对腐烂的东西产生兴趣，它很憎恨那一群群围在腐烂食物身旁的乌鸦。它觉得那是对飞翔的最大侮辱。它要是看见一群乌鸦落在死牛身上，会悲伤地哀叫一声，冲上蓝天，飞得远远的。鹰在内心对它们充满了不屑。鹰冲上蓝天的时候，它感到了自己的独特，感到了自己的高尚。它久久停在空中，不屑地望着蓝天下的树木、河流。

鹰不愿别的动物看见它，包括人，但它自己能把这个世界看得明明白白。它知道人的习性，它知道人是个什么东西。它离人总是远远的，甚至不愿看见他们。人拿着锄头出门的时候，它知道他们是在地里刨拉吃的东西。它很看不起人这个东西，人总是惊惊咋咋的，没有一丝儿安静。它甚至知道人手上握着的猎枪，它知道又有其他动物将在这个地球消失。可人总是打不到鹰，鹰永远不在人的枪声下。有时候，它停在高空中，看见人端着枪，很是滑稽的样子，它在内心不屑地笑了笑。它知道天什么时候晴，什么时候有雨。有雨的日子，它绝对不会在雨中飞翔，哪怕是猎食。它很爱惜自己的羽毛和翅膀，它绝不让一丁点儿的雨打湿自己的羽毛。它甚至知道自己如何重生。

老鹰轻盈、灵巧地飞翔 40 年后，它身上三样珍贵的东西只有眼睛还机灵外，其他两样已经糟糕透了。首先是它的羽毛又密又厚，轻盈的身体开始臃肿笨拙，再也不能高空飞翔了；其次是锋利的爪子开始老化，再也无法敏锐地抓住猎物了；尖尖的喙又长又弯，像一张弯弓，几乎可以碰到胸膛。死亡离它越来越近。这时候，老鹰站在高大的树枝上，望着曾经驰骋的碧空，望着眼下的庄稼地和一些猎物，它有了一丝丝的悲哀。它向天空嘶叫一声，嘶叫声撕开云层，传向染红峡谷和森林的夕阳。这时，它用

最后的力气冲向天空,它要飞翔,它要飞到高高的悬崖绝壁上。

停在高高的峭壁上,它开始筑巢,停止飞翔,停止吃喝。它要用那又长又弯的喙击打岩石,一遍又一遍,直到喙脱落,鲜血染红山岩。老鹰静静地站在巢穴里,静静地等待着新的喙长出来。当新的喙长出来的时候,它一刻也不能停留,它要用新的喙把爪子上厚厚的指甲拔出来,一根又一根,十指连心,老鹰一阵阵战栗。又是漫长的等待,老鹰要等新的指甲长出来。当新的指甲长出来的时候,它又一刻也不能停下来,它用新的指甲把身体和翅膀上又密又厚的羽毛拔掉,一层又一层,直到那些羽毛脱尽。它颤颤巍巍站在峭壁上的巢穴里,没有哀叫,没有流泪,只有疼痛让它一次又一次地兴奋。剔除那些臃肿和笨拙后,它又开始漫长的等待。

等新的羽毛长出来,身体又开始变得轻盈起来,爪子又变得灵动起来,喙又开始变得锋利起来。老鹰获得了新生。老鹰冲向天空,开始新的飞翔。

老鹰以决绝的方式选择生,同样以决绝的方式选择死。它看不起其他动物的死亡,比如最凶猛的虎,在地上奔跑几十年后,死了也不过是腐烂成一堆泥土。还有一种飞鸟,死了挂在树枝上,让风吹成一付可怕的骨架。它看见这些动物的死,想到自己一定不能腐烂成泥,那是多么可怕的事情,腐烂的气味一定会招来那些可恶的乌鸦饱餐一顿。想到这里,它悲伤地嘶叫了一声,它憎恨腐烂。它想自己也一定不能挂在树枝上让风吹成一付骨架,它不能让那些惊咋咋的人看见它的尸体。要是那样的话,人一定会惊讶地高喊:那是鹰,鹰死了。它不想听见人的高声喊叫。

70多岁的老鹰感到自己不行的时候,它会停在自己悬崖绝壁的巢中,美美地看上一阵天空,然后把温暖的巢毁掉,用最后的力气冲上天空,飞得越高越好,飞到地上的人,所有的眼睛都看不见才好。最后,鹰会选择一处高耸的悬崖,悬崖下面一定是深深的江河。它毫不犹豫地一头撞向悬崖,尸体像一块巨石一样很快落入江河,江河的波涛把它的尸体卷得不见了一丝踪影。留给天空的是它飞翔的影子,留给悬崖的是那一处血迹,一切都悄无声息。人一定看不见鹰死亡的尸体。

这时候,听听班得瑞的《老鹰之歌》吧,平静的旋律像老鹰滑翔在碧空。不要那翻译的狗屁中文,只听那拨击心灵的旋律就够了。

张华上天



梵高，一个神秘而伟大的名字，他的画作至今仍影响着全世界。张华，一个普通的画家，却在梵高的启发下，创作出了一幅惊世之作——《张华上天》。这是一幅黑白画，画面中两个小孩儿，一个大一个小，站在高高的山峰上，望着遥远的天际。他们身后的背景是巍峨的山峰和连绵的云雾。画面左侧有张华的签名“梵高 张华 GP”。这幅画充满了神秘感和宗教色彩，让人联想到梵高的名作《星夜》。

天上班鸠

农谚：天上班鸠，地上泥鳅。

斑鸠是最恩爱的鸟儿了，成双成对在田野里觅食，成双成对在空中低飞，绝对看不见一只孤独的斑鸠在田野漫步，或者在空中滑翔。

不知道它们的二人世界是不是有吵架，或者成天不理会哪一个。它们总是一前一后，一左一右出现在田野，或者停在同一棵树上。停在不同树上的时候，一定是挨着的两棵树，这样就能够彼此望得见对方，听得见对方的呼吸和心跳。它们把平淡的世界过得安静、热乎。

天边透出一点亮光的时候，落在它们的脸上。不管是谁最先从晨光中醒来，一定会调皮地掰开对方的眼睛。对方也一定会抱怨一两句，睁开睡眼，望着同伴，又团着眼睛眯一会儿，才开始懒懒地走出来，一起来到阳光里，一起来到田野，在晨露里洗脸、梳妆，用嘴捋捋对方的羽毛，用嘴碰碰对方的耳鬓。老家伙，来人了，于是它们一前一后飞上树枝，羞涩地站在树梢上。

经常看见斑鸠在田野里散步，踩得地上的落叶沙沙响。它们不会理会那些捣乱的风。风把灰尘吹起来，把落叶吹起来，但绝对吹不散在田野散步的斑鸠。一条蛇从草丛窜出来，吐着鲜红的信子，它们屏住呼吸，望了一眼蛇疯狂的样子，说时迟，那时快，它们飞离了田野，在天空俯视那条失望的花蛇。它们在田野散步的时候，总是尽情欣赏着野花、野草。看见一丛野向日葵花，多美的花儿，照张相留个纪念吧。臭美啥呢。说是说，两个挨着站在野向日葵花丛下，阳光闪烁了一下眼睛当了一回摄影师傅。遇见一两粒野高粱，它们一定会一起分享。你尝尝，你吃吧。四周是那样宁静，只有天边的夕阳染红它们幸福的脸颊。

天上班鸠，地上泥鳅。要吃飞禽，当数天上的斑鸠了。人总是满足不了吃。尽管

它们有很高的警惕，但有时候也逃不过一支猎枪。在它们散步的田野，远远地有人端着猎枪，躲在一块石头，或者一棵树后，正在瞄着一只悠闲的斑鸠。一切都在酣睡，没有谁注意树背后的枪，更没有一棵草提醒它们，这时候，就连一丝风也逃跑了。树背后的人很有耐性，他一直端着枪在慢慢等待，他一定是一个老猎手。突然，“呼”的一声枪响，糟了，快跑，老头子。已经很迟了，它挣扎着弹起来，还是落在了田野，它使劲睁着眼看着飞上树的老伴，笑了一下。鲜血染红了刚才老伴才梳理过的羽毛，血还在流着，它想给老伴说一句话，却怎么也说不出来。噔——噔——噔，一个人急促跑过来，捡起它，露出了诡诈的笑容。

逃离的那只斑鸠站在树枝上，好久都没有缓过神来，它知道老头子死了。它孤独地站在树梢上，望着地上的那一摊血迹。它流泪了，它在撕心裂肺地呼喊：老头子，老头子，剩下我孤苦一个人，你叫我咋个活啊！泪流干了，声音沙哑了，它站在树枝上不吃不喝，还在等待奇迹出现。它一次次地幻想老头子能从田野的草丛里突然冒出来。奇迹没有出现，它没有飞离那棵树，它还在等待。它的眼睛已经失去光彩，它的羽毛已经蒙上灰尘，它用最后的一点气力抓住树枝。它在风中荡来荡去，忧郁而死，风干的尸体挂在树枝上，再大的风也把它吹不落，像一面旗帜在风中飘扬。

那些猎人一定是没有看见斑鸠的眼睛，多么干净，多么纯粹，多么无瑕的一双眼睛。要是他们读懂了那一双眼睛，那些端着枪的家伙，一定下不了手扣动扳机。我曾经很幸运地在麦田里与一对斑鸠对视。在夏天金黄的麦田里，我看见过五彩缤纷的阳光从天空照下来，我感觉天空就像一张蓝毯子，遮在我的身体上。那些金黄正好可以像绸缎一样裹住我幼小的身体，那些蜜蜂和小蚂蚁正好可以像警卫一样站在我的身旁，我在麦田里美美睡了一觉。醒来，就看见不远处的一对斑鸠，滴溜溜的眼睛盯着我，没有惊慌，没有诧异。我也盯着它们，谁也没有躲避谁。在这金黄的阳光里，我好像一下子就明白了，它们一定把我当成了它们的朋友，它们一定知道一个在田野里睡觉的孩子一定很可爱。它们的眼睛那么干净，被金黄的阳光照耀得格外水灵，它们一定在我熟睡的时候走到了我身边，一定轻手轻脚，怕吵醒这个熟睡的孩子，它们像守护自己的孩子一样守护着我。它们眼里充满了爱意，被甜蜜的柔情包围，我看着它

们的眼睛就像看见母亲的眼睛。它们蹲在一丛麦子旁，一定怀着一种怜爱，全神贯注地注视着我。它们闪着一双温和的眼睛，眼里的光芒与阳光一起照耀着我。我突然有了想与它们说话的冲动，我说，斑鸠，你们好！这时，斑鸠咕咕叫着，点了点头。我笑了，斑鸠笑了。它们一定是商量好了，等这个孩子醒来再离开。它们听见我说话，知道这个孩子醒了。它们最后望我一眼，没有飞，而是咕咕叫着走进了麦田深处。

悲哀，那些端着猎枪的人永远看不见斑鸠这双干净的眼睛，他们也永远不懂挂在树上的斑鸠的尸体，那其实是一面旗帜。

啄木鸟上树

农谚：啄木鸟上树，全靠一张嘴。

长大当个啥子宫？当个“抓木官”。

抓木官就是啄木鸟。每天清晨，我会从一阵阵“笃，笃……”声中醒来，我知道那是啄木鸟在啄黄连树上的虫子发出的声音。黄连树就在我的窗外，从木窗子望出去，一定会看见一只啄木鸟贴在树干上，用一张长嘴快速有节奏地敲击。每天早晨，它都准时来到黄连树上，敲响这面自然的锣鼓。它的激情永远都在树上舞蹈和敲击。

它有一双怎样敏锐的眼睛，它飞翔在空中就能看见一棵树的哪个部位有虫子。从树的叶片上看出来的吗？这一叶片缺少水分，这一叶片缺少阳光，这一叶片枯黄，好了，虫子就在这棵树的树杈上。没有给树看舌苔的颜色，没有给树把脉，没有给树测试体温，啄木鸟一定是从树的站势看出来的，一定是从树的表情和容颜看出来的。树是有表情的，我们人看树就是一棵树，啄木鸟把一棵树当成了它们的小孩；树是有容颜的，我们人看树就是一棵树，啄木鸟把一棵树当成了它们的父母。小孩的表情它们最懂，父母的容颜它们知情。于是，一只啄木鸟的飞翔一定是一个小孩或者一对父母而来的。

于树倒而亡，烈祖幼子林伯振朴离世。民木年少，生而幼弱，尖头又跛又鼻木脚
弱，长才半岁而亡。此即不肖承其志，小告绝粒，且自首以守，至祖有神祭增
不一。林良其性至诚，真多一子也。式祖曾试不飞升，金身眷属，封印降天，林良密
降嗣云不白。中立祖考直奉徵一子，得孙，继体，继曾孫。一脉民望而益盛，不一
子而入封拜，合下事之。端安所植那量会知物祖守，名曰王。故林家主因未注的人口



张华作品

啄木鸟又硬又尖的长嘴是一把手术刀。它把身体贴在树干的时候,它知道树干的经脉在哪里,它知道自己父母或者小孩身上的哪些东西不能动,它在把手术刀快速伸过去的时候,同样快速找到了下刀的地方。拨开一块老皮,迅速打开身体,一下一下,像一个老道的掌刀医生一样有黏、有掏、有钩,一切都在掌握之中。它不会像我们人的手术医生那样戴上口罩,它的呼吸会是很好的安慰。它更不会像我们人的主刀医生需要助手,它一个人承担了麻醉师、灯光师、开刀师、医生、护士的所有职责,它绝对不会搞那么庞大的队伍,滋生一些无聊的扯皮和医患纠纷。

有什么东西可以打动或者击垮一个人?也许就是一只鸟。就说这只啄木鸟吧,人可以一次次深入到地下或者天上,你绝对不能深入到一棵树的内心,去解密一棵树的生命密码或者病情。一只啄木鸟可以。要是人能听懂啄木鸟的语言,啄木鸟一定不会把一棵树的病情像我们人说的那么复杂。它很简单,就是笃、笃两声,或者三声,或者连续无数声,就这么简单。

啄木鸟每天敲击树木,发出“笃笃”声约为500—600次。一天以10小时计算,刚好600分钟,这对我们人来说,是一道简单的数学题,估计小学三年级学生都会。啄木鸟这“官”也着实做得辛苦了一点。好了,就这么简单,人站在一棵树上一天敲击600次吧。不说每天都这样,敲击一天恐怕就要骂娘了。所以,人是人,鸟是鸟。人不能同鸟比。

乡村孩子的童年都对那一个个鸟巢感兴趣。啄木鸟的巢就在它们凿开的那一个树洞里。我爬上树,手伸进去,没有伸到底。平时,这一只只啄木鸟一定是独来独往的。在春天来了的时候,一定是要有一丝阳光,一定是要有一缕春风,雄啄木鸟一定会把自己的身体颤颤巍巍贴在树干上,它要写一封情书,它要拍一封加急电报,“笃笃笃——”迫不及待地向雌鸟倾诉。看病和写情书的声音在我们人听起来是一样,可雌啄木鸟能分辨出不同,她知道哪一封是发给她的。她一定会在远方敲击另一棵树干,回应亲爱的呼唤。

它们不远千里飞到了一起,一起住进了树洞。它们在里面谈情说爱,生儿育女。我和乡里的几个孩子一起爬到树上,想要用树棒把啄木鸟捅死在树洞里,结果没有捅

死啄木鸟，倒把木棒捅断了。原来，那树洞上上下下、左左右右转了无数的拐。啄木鸟一定在树洞里哧哧一阵好笑。现在想起来，其实，我们人还有许多不能到达的地方。

还不要说一个人与一个人心的距离，就说人与一只鸟儿的距离有多远，恐怕就难以测量出来。

喜鹊叫

农谚：喜鹊叫，佳人到。

谁家屋前落个喜鹊窝，谁家屋里就会有喜事到。何时黄连树上落了一窝喜鹊：成双成对，两只，沾满露水。这天早上抬头的时候，猛然看见一对喜鹊站在枝头望着你，歪着脑袋向你问好。咦，何时来了喜鹊的？你在心里纳闷的时候，喜鹊已经在晨风中开始“喳喳喳”欢叫。贴着大红对联的家里，贴着大红喜字的大门，把乡村照得红彤彤的。喜鹊在这喜庆中欢叫着。

院子里各种树上栖居了很多的鸟，但只有这喜鹊是为人的喜怒哀乐伴奏。它们是那么忠诚老实，把乡村一个个平淡的日子叫亮。人能听懂喜鹊的叫声：喜鹊叫，佳人到！快扫地，穿新衣，迎接新人到屋里。于是，你一定会在喜鹊的欢叫声中看见：一位乡村老人一脸幸福地望着那枝头的喜鹊点头。也许，这位老人心里还在幸福地歌唱。

你看见没有，一队迎亲的队伍正欢舞着走来。走过太平门，来到富贵山，走到五龙桥，过了长乐路，一生快快乐乐。走过平坝里，过了青杠林，到了石梁山，到了黄土地。一生平平安安。每走过一个小地名，喜鹊在念叨着，在祝福着。喜鹊会一直望着那些欢舞的队伍鸣唱。这些欢快的合唱，人绝对是分不清楚的。喜鹊能从迎亲队伍中分出哪个是新郎，哪个是吹鼓手。鸟儿也是会笑的，你发现没有，喜鹊“喳喳”讨论着，